

关于举办广东省建设监理个人会员 继续教育培训班的通知(肇庆4月班)

各监理单位：

经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同意，定于2018年4月在肇庆市举办广东省建设监理个人会员继续教育培训班。培训以自愿为原则，现将有关培训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学习与测评

(一) 学习方式：采取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(以下简称“省协会”)安排专家授课，讲解实际案例和新的法律法规条文及学员自学相结合的学习方式。

(二) 测评方式：由省协会从培训教材或习题集中抽取题目统一考试测评，成绩结合考勤情况评定。如考核达不到要求的学员给予一次补考机会，补考不合格者不予继续教育延续，须重新培训，发现替考等舞弊行为直接取消本次培训资格。

一、学习内容与学时要求

1. 学习内容：新的法律法规条文、新技术、新工艺以及现场实际案例分析等。

2. 学时要求：根据《关于发布广东省建设监理个人会员教育培训管理实施细则》(粤建监协【2018】3号)的规定，持证监理从业人员继续教育三年为一周期，其中网络继续教育的广东省

专业监理工程师、监理员必修课和选修课各需完成 8 学时，合计 16 学时；广东省安全监理员必修课和选修课各需完成 4 学时，合计 8 学时。

二、培训条件

1. 持有省协会颁发的建设监理培训证书的学员，按证书有效期需提前 3 个月完成继续教育培训并作延续有效期登记。
2. 已取得监理员培训证书超过一年，需要变更为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证书且符合变更条件的，完成相应继续教育培训学时并作变更登记。

三、报名流程与所需资料

(一) 登录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网站首页，点击“会员管理系统”进入，或者直接输入以下网址进入 (<http://gdjlxh.jlt01.com/>)，先注册成为个人会员再按(《会员管理系统操作手册》附件 1)流程进行培训报名。

(二) 提交报名所需材料如下：

1. 证书原件（分岗位按报名顺序排序）；
2. 信息变更与监理员升专业监理工程师(需要提交符合变更条件的相关资料与照片)，照片要求(小一寸红底彩照一证 1 张，按照片粘贴表按单位分岗位粘贴)。

注：以上所上传的资料必须真实有效。

(三) 资料交至 肇庆市工农北路 39 号 肇庆市建设教育培
训中心六楼。

四、时间与地点

报名时间：2018年3月16日至2018年4月16日；

培训地点：肇庆市工农北路39号 肇庆市建设教育培训中心；

培训时间：2018年4月27日下午至28日上午

考试时间：2018年4月28日下午。

五、联系信息

联系人：钟华媛 梁秀凤；

联系电话：0758-2260038。

附：1.《会员管理系统操作手册》

2.《照片粘贴表》

